

113 學年度「向陽有夢」AI 教育推動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(一)依據教育部 AI 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中校學分項計畫。

(二)113 年度名家文教基金會董事會工作決議。

二、計畫目的

(一)高雄市教育局辦理 B5-1 研習以培養因材網學習夥伴 e 度教學指導教師，引導教師嘗試並發展指導學生能合法、透明與有效使用 AI 工具的教學策略，以讓偏遠地區教師能有效、熟練地使用 AI 工具設計教學活動與學習策略。

(二)本計畫則在提供各校教師鼓勵學生使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的資源，讓學生能養成合理、有效使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的能力，以彌平城鄉數位落差。

(三)總計畫說明：

本計畫分為 113 學年度之培訓計畫與 114 學年度之推動與學生積分核定兩部分。

1. 113 學年度：

(1) 為順利推動國中小學生合理且合法使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，故以完成高雄市教育局所辦 B5-1 研習之國中小教師優先參加本計畫。

(2) 辦理學生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與其他 AI 工具自主學習計分卡(如附件)說明研習，以對如何透過合宜的計分項目來鼓勵學生使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的給分工作建立共識。

2. 114 學年度

(1) 參加本計畫之教師應於返校後，於該校鼓勵全校教師在各領域教導學生如何使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，並依據學生使用 AI 工具學習的情形，透過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(如附件)給予學生積分獎勵，以培養學生具備正確、有效且合宜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 e 度與其他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的能力。

(2) 培養中小學 AI 菁英學生，作為各校運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的種子。

(3) 預計於 115 年 6 月教師根據學生全年的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(如附件)分數核給摸彩券。

(4) 115 年 7 月進行摸彩，同時進行國中小學生 AI 菁英測驗，通過測驗學生由教育局頒給 AI 菁英獎狀乙張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教育局、台中教育大學

(二)主辦單位：名家文教基金會、中華電信

(三)承辦單位：小港區鳳林國小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完成 B5-1 研習且願意返校推動運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，並協助核給學生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分數的高雄市中小學教師(不限代理教師)方可報名，基金會提供錄取 30 位教師，每名 3000 元之工作費，其中偏遠及特偏地區教師 15 名、一般地區教師 15 名，報名人數超過時基金會將採遴選方式錄取。

(二)114 年 4 月 1 日前將「推動 AI 教育教師報名表」寄至 t7476355.2@gmail.com，以高雄市 50 所偏鄉公立中小學(偏鄉學校係指：美濃區、六龜區、杉林區、內門區、甲仙區、那瑪夏區、茂林區及桃源區之國中小(含實驗學校、完全中學國中部及中小學)優先錄取，若未額滿則開放高雄市國中小參加並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由鳳林國小負責(待定)

四、AI 學習工具：

(一)學習平台：以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 e 度為主，AI 菁英獎選拔亦使用此平台。

(二)其他 AI 輔助學習平台：不限制，由授課教師自行決定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符合資格並錄取本計畫之教師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中華電信學院高雄所(高雄市仁武區里仁勇路 400 號)。

(三)研習時間：114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3:30~16:30(預計)。

(四)研習規劃：課程代碼：4971269

研習日期	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研習地點
2025/04/16	13:10~13:30	報到	中華電信學院高雄所
	13:30~14:30	學習認證指標與認證方式	
	14:40~16:30	資訊安全與隱私權保護	

(五) AI 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：

1. 對各校學生使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的能力與規範給予分數。
2. 計分人員：各校老師(不限領域)自行認證。
3. 計分規範：如「運用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」(如附件)所列。
4. 錄取教師完成研習後，由各校自行辦理教師 AI 教學研習，並轉知全校教師核定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的項目與方式。
5. 計分期程：114 年 8 月 30 日~115 年 6 月 30 日(即 114 全學年度)。
6. 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由各校自行列印，結束後教師根據學生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分數換取摸彩券，參加獎品摸彩。

(三) 預計 115 年 7 月 1 日辦理認證學生摸彩及 AI 菁英獎選拔活動，詳見 114 學年度計畫。

六、經費來源：高雄市教育局、名家文教基金會、中華電信

七、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，由主辦單位公告於活動專屬網站。

運用數位學伴與 AI 工具進行自主學習表現計分卡

一、學期中每周認證一次：

向度	認證項目	分數
AI 工具使用頻率和多樣性	2 分：每週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協助解決學習任務 5 次以下 5 分：每週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協助解決學習任務 6~10 次以下 10 分：每週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協助解決學習任務 11 次(含)以上	
	1 分：很少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，使用時並不熟練 3 分：經常在 1-2 個領域上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進行主動學習 5 分：能在 2 個以上的領域，靈活運用因材網學習夥伴進行主動學習	
AI 工具使用的創新性	2 分：僅按照基本指示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 5 分：能在常規任務中靈活應用因材網學習夥伴 10 分：很有創意地將因材網學習夥伴應用於各種學習情境，甚至能找出創新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的方法	
AI 輔助下的協作能力	2 分：在小組工作中不知道如何使用因因材網學習夥伴來協助解決問題 5 分：能主動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協助解題，並在團隊中分享想法 10 分：能與組織團隊成員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進行協作，提高學習效率	
AI 使用的自我反思和改進	2 分：很少反思自己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的情況 5 分：能定期評估自己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的效果 10 分：持續反思並改進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的策略，有具體學習歷程記錄	
AI 輸出的批判性評估能力	2 分：完全接受因材網學習夥伴的輸出結果 5 分：能主動挑戰或批判因材網學習夥伴給予的內容 10 分：總是會修改因材網學習夥伴內容，並融入個人觀點。	

二、每學期認證一次：

向度	認證項目	分數
AI 輔助下的學習效果提升	5 分：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後，學習效果無明顯改善 10 分：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後，只在 1~2 個領域的學習效果有所提升 20 分：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後，在 2 個以上的學科領域學習效果顯著進步(教師須能具體提出進步的領域與數據支持)。	
AI 使用的道德和安全意識	5 分：使用時，很少考慮到使用 AI 工具的倫理和安全議題 10 分：使用時，能意識到 AI 工具的倫理和安全議題，但無相應作為 20 分：主動考慮使用 AI 工具的道德影響，並能採取措施保護隱私和資訊安全	
AI 輔助下的問題解決能力	5 分：在很少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解決問題 10 分：能經常使用因材網學習夥伴協助解決一些常見問題 20 分：能積極且有效結合因材網學習夥伴和個人知識來解決複雜問題	
AI 相關知識的掌握程度	5 分：對 AI 工具的基本概念了解有限 10 分：理解 AI 工具的基本原理和應用 20 分：深入理解 AI 技術，能解釋其工作原理和局限性	

AI 在學習規劃中的應用	5 分：很少在學習歷程中使用到 AI 工具 10 分：能使用 AI 工具協助制定個人的學習計劃 20 分：全面整合 AI 工具於學習規劃，制定個性化且多元的學習策略	
--------------	--	--

三、摸彩券兌換方式：

- (一)請老師全年合計(第一年只實施半年)一次總分。
- (二)請各校資訊執秘協助將全校學生名單與分數製表，傳回鳳林國小以利核發摸彩券。
- (三)每集滿 100 分即可兌換摸彩券一張，未滿 100 分的部分皆不列入計算。
- (四)12 月底由名家基金會、高雄市教育局及中華電信進行公開摸彩。

四、全校學生認證分數統計表：

學校名稱：		認證老師：	
班級	姓名	認證分數	摸彩卷數量

(欄位不足時請自行增加)